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东莞有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有方")为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经东莞有方内部审议通过，同意为公司在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的人民币0.5亿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属于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法人提供担保，已履行东莞有方内部股东决议审议程序，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规划，并结合公司的融资需求，预计向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0.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有方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债权人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者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项下债务、主债权被债权人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债权人确定的主合同项下债务、主债权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如果主债权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实际担保金额以银行批复为准。

证券代码：688159 证券简称：有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3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二)本次担保事项的内部决策程序及尚需履行的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属于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法人提供担保，已履行东莞有方内部股东决议审议程序，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3892618P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1号楼4401室
法定代表人	王慷
注册资本	9,199.4495万元
成立时间	2006年10月18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电子通讯产品、通讯模块的技术开发及销售；通讯模块软件的技术开发、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车联网终端、车载智能终端、物联网通信终端的技术开发及销售；其它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许可经营项目是：电子通讯产品、通讯模块、车联网终端、车载智能终端、物联网通信终端的生产加工。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3年/2023.12.31(经审计)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2024.9.30(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6,923.42	193,553.22
	负债总额	82,228.79	109,357.35
	净资产	74,694.63	84,195.87
	营业收入	93,192.49	256,956.1
	净利润	-3,843.16	9,527.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980.13	8,900.79

经核查，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债务利息以及实现债权的相关费用；实现债权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合同约定的主债权本金最高额仅为主债权本金的最高限额，在本金不超过约定限额的前提下，由此而产生的合同约定担保范围内所有应付款项和义务，保证人均同意承担保证责任。主债权项下的垫款、利息、费用或主债权的实际形成时间即使超出债权确定期间，仍然属于本最高额保证的担保范围。

(二)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债权人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者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项下债务、主债权被债权人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债权人确定的主合同项下债务、主债权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如果主债权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担保合同中的其他重要条款：合同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进行协商或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向债权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四)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及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管理层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担保额度内办理具体事宜，同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书面授权代表)签署上述担保额度内的担保合同等各项法律文件。超出授权范围外的其他事项，公司将另行履行决策程序。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东莞有方为公司提供担保风险可控，有利于提升公司融资能力，保证公司正常的营运资金需求，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88067 证券简称：爱威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8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选举产生了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职期限分别至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丁建文先生、林常青先生、周丰良先生、丁婷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万平女士、王先西先生、张颖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人员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为自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二)董事长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丁建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董事会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具体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丁建文先生(主任委员)、王先西先生、周丰良先生；

2、审计委员会：万平女士(主任委员)、张颖先生、丁婷女士；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王先西先生(主任委员)、万平女士、林常青先生；

4、提名委员会：张颖先生(主任委员)、王先西先生、丁建文先生。

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均由公司董事组成，其中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审计委员会委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由独立董事万平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万平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一)监事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过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段小霞女士、郎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2024年11月7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贺宜，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二)监事会主席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监事会同意选举段小霞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丁建文先生为总经理，聘任林常青先生、周丰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龙坤祥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袁绘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上述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事项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秘书袁绘杰先生已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并完成测试，取得了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上述人员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丁建文先生、林常青先生、周丰良先生的简历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龙坤祥先生、袁绘杰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四、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邹建强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邹建强先生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要求，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其简历详见附件。

五、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茯苓路26号爱威医疗科技园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410208

联系电话：0731-89715453

电子邮箱：aveir@c-ave.com

六、换届离任人员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阳秋林女士、胡型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王翔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王晓东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上述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上述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附件：

财务总监简历

龙坤祥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学士。1997年7月至2004年5月担任衡阳电缆厂会计；2004年5月至2006年11月担任北汽福田长沙汽车厂财务部主管师；2006年11月至2008年10月担任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成本科科长；2008年10月至2011年6月担任安徽山河矿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年6月至2012年2月担任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科长；2012年2月至2019年8月担任公司财务部经理；2019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简历

袁绘杰先生，199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金融学硕士。2016年12月至2024年9月历任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华南总部高级经理、副总裁 ；2024年9月进入爱威科技工作。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邹建强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金融学硕士。2000年7月至2001年4月担任中国建设银行长沙长岭支行信贷专员；2001年4月至2008年4月担任湖南湘能许继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08年4月至2011年3月担任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2011年3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88067 证券简称：爱威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6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1月15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茯苓路26号公司319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4,955,62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4,955,62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1.956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1.956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本次会议表决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召集和主持情况：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丁建文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代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的丁建文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丁建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4,911,438	99.8735	是
1.02	关于选举林常青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4,911,450	99.8736	是
1.03	关于选举周丰良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4,911,438	99.8735	是
1.04	关于选举丁婷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4,911,437	99.8735	是

2、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万平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4,911,436	99.8735	是
2.02	关于选举张颖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4,911,438	99.8735	是
2.03	关于选举王先西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4,911,436	99.8735	是

3、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段小霞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4,911,436	99.8735	是
3.02	关于选举郎俊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4,911,434	99.8735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关于选举丁建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28,581	97.3582				
1.02	关于选举林常青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28,593	97.3589				
1.03	关于选举周丰良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28,581	97.3582				
1.04	关于选举丁婷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28,580	97.3582				
2.01	关于选举万平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628,579	97.3581				
2.02	关于选举张颖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628,581	97.3582				
2.03	关于选举王先西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628,579	97.3581				
3.01	关于选举段小霞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628,579	97.3581				
3.02	关于选举郎俊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628,577	97.358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非职工代表监事的投票方式，所有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议案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方韬宇、黄雨心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88067 证券简称：爱威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7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段小霞女士主持，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段小霞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2024-073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独立董事侯工达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侯工达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侯工达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侯工达先生的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且无会计专业人士，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侯工达先生仍将继续履行其作为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相关职责。

截至目前，侯工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无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事项需提请公司股东注意。

侯工达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独立公正，为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侯工达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在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后，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志群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为：经审查，王志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利益冲突或者其他可能妨碍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要求。王志群先生具备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任职条件、专业背景及工作经验，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志群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关于拟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侯工达先生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并辞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拟选举王志群先生担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并同意将《关于拟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待《关于拟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王志群先生将被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并同步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调整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构成如下：

专门委员会	召集人	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林瑞超	方同华、王志群
审计委员会	王志群	方同华、林瑞超
提名委员会	林瑞超	方同华、王志群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附件：王志群先生简历：

王志群，男，1972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具有20年的财务管理经验。1995年9月至2001年7月担任哈药集团制药四厂财务科电算化室主任，2001年7月至2024年7月担任黑龙江万隆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项目经理、合伙人。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2024-074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2月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2月6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哈尔滨市平房开发区烟台一路8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2月6日至2024年12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拟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4年11月16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于会议召开前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志群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567	珍宝岛	2024/11/2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如下文件办理会议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参会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代理人参会持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会议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符合出席条件的股东应于2024年12月4日上午9:00一11:00，下午14:00-16:00到本公司一楼贵宾室办理登记手续。

(三)登记地点：哈尔滨市平房开发区烟台一路8号。

(四)异地股东可采用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须在2024年12月4日16:00前将邮件发送至公司邮箱)，在电子邮件中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上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文件上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二)通讯地址：哈尔滨市平房开发区烟台一路8号董事会办公室

(三)联系方式：电话：(0451)86811969

邮箱：zbddsh@zbdzy.com

联系人：韩笑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2月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拟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2024-072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1月1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至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5名，实际参会董事5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方同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73号)。

本议案事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候选人及提名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73号)。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4年12月6日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4-074号)。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001227 证券简称：兰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4-049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甘肃监管局关于张少伟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甘金监行许〔2024〕391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甘肃监管局关于杨立勋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甘金监行许〔2024〕392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甘肃监管局关于李富有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甘金监行许〔2024〕393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甘肃监管局关于刘靖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甘金监行许〔2024〕394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甘肃监管局关于韩泽华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甘金监行许〔2024〕395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甘肃监管局关于李燕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甘金监行许〔2024〕396号)，已核准刘靖先生、张少伟先生、韩泽华先生、李燕女士本行董事任职资格，李富有先生、杨立勋先生本行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刘靖先生、张少伟先生、韩泽华先生、李燕女士、李富有先生、杨立勋先生的简历详见本行2024年8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特此公告。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A、粤电力B 公告编号：2024-64

公司债券代码：149418 公司债券简称：21粤电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11 公司债券简称：21粤电0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六次通讯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六次通讯会议于2024年11月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2、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董事会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5日

召开地点：广州市

召开方式：通讯表决

3、董事会出席情况

会议应到董事11名(其中独立董事4名)，实到董事11名(其中独立董事4名)，全体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2023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通讯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经11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方案等文件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通讯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经11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六次通讯会议决议；

2、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通讯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六日